

机关党委关于党支部“四书四会三报告”

制度的实施细则

(试行)

为进一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落实党支部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的主体责任，根据《中共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委员会关于建立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的实施办法》、《中共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二级党组织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及学校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机关单位（部门）具体实际，现就党支部“四书四会三报告”制度，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党支部“四书四会”工作内容

1. 党风廉政建设分析研究会

年初，学校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后，党支部组织支部委员、单位（部门）正副职，以支委会（扩大）会议的形式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分析研究会，会议主要研究本单位（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计划。

党风廉政建设分析研究会上，根据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分析本单位（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形势和任务，结合八项规定落实情况以及“四风”问题的整改情况等，查找本单位（部门）重点领域关键

环节存在的问题，梳理廉政风险点，明确本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的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

会议记录在《教工党支部工作记录本》支委会记录中。

2. 《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

在党风廉政建设分析研究会上，单位（部门）正副职签署《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以下简称《廉政承诺书》）。《廉政承诺书》一式两份，一份本人留存，一份交机关党委，由机关党委统一交党委办公室备案。

3.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计划书》

根据党风廉政建设分析研究会上的年度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针对本单位（部门）工作的重点项目，尤其是廉政风险系数高、易发生腐败行为和不正之风的重点工作及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结合工作责任分工，及时梳理填写《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计划书》（以下简称《责任计划书》）。单位（部门）每年至少提交 1 份《责任计划书》，由部门正职牵头、副职共同参与，原则上领导干部届内单位（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应有不同侧重点。

支部纪检委员（支部组织纪检委员、支部副书记）督促提醒《责任计划书》及时提交党支部书记审核。党支部书记重点审核《责任计划书》中责任人、目标任务、工作举措、时间节点等内

容是否清晰完备。

4. 责任计划审议会

党支部书记审核《责任计划书》通过后，党支部组织支部委员、单位（部门）正副职，以支委会（扩大）会议的形式召开责任计划审议会，会议主要审定《责任计划书》。

责任计划审议会上根据提交的《责任计划书》，分别就落实项目、目标任务、工作举措、时间节点、具体责任人等五部分内容进行审议。在审议通过《责任计划书》的基础上，讨论形成本单位（部门）责任项目分工。

会议记录在《教工党支部工作记录本》支委会记录中，审定后的《责任计划书》一式两份，一份党支部备案，一份交机关党委备案。

5.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项目书》

根据责任计划审议会的责任分工，单位（部门）相应科室、相应责任人根据责任计划书内容，填写《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项目书》（以下简称《责任项目书》），明确该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工作目标、具体内容、工作举措、时间节点和评估验收标准以及项目负责人、联络员、配合科室等内容。

支部纪检委员（支部组织纪检委员、支部副书记）督促提醒《责任项目书》及时备案，《责任项目书》一式两份，一份党支

部备案，一份交机关党委备案。

6. 责任落实推进会

每年 9-10 月间，党支部组织支部委员、单位（部门）正副职、项目负责人及联络人，以支委会（扩大）会议的形式召开责任落实推进会，会议主要听取单位（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汇报。

责任落实推进会上，听取本单位（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汇报，特别是责任项目的推进落实情况、突出问题和下一阶段工作举措，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研究并提出工作推进要求。

会议记录在《教工党支部工作记录本》支委会记录中。

7.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评议书》

年底，单位（部门）填写《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评议书》（以下称《责任评议书》），由单位（部门）正职牵头，副职共同参与，对照《廉政承诺书》、《责任计划书》和《责任项目书》，结合责任项目相关负责科室、相关负责人的工作效率、管理效益、社会效果对责任落实情况进行总结分析，开展项目牵头人主体责任绩效自我评价，填写《责任评议书》。

支部纪检委员（支部组织纪检委员、支部副书记）督促提醒《责任评议书》及时备案，《责任评议书》一式两份，一份党支

部备案，一份交机关党委备案。

8. 总结评议会

年底，党支部组织支部委员、单位（部门）正副职、项目负责人及联络人，以支委会（扩大）会议的形式召开总结评议会，会议主要听取单位（部门）本年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总结汇报和审议责任项目绩效。

总结评议会上，单位（部门）就本年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进行总结汇报。同时，结合《责任评议书》，与会人员依据责任项目是否实现目标、是否按照节点完成、是否取得效益和社会效果等进行审议，并作出评价。

会议记录在《教工党支部工作记录本》支委会记录中。

二、党支部“三报告”工作内容

1. 年底，党支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作为党支部书记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之一，以书面形式向机关党委报告。

2. 年底，在单位（部门）教职工年度述职考评会上，支部书记向单位（部门）全体教职工作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报告，总结去年工作情况。

3. 第二年年初，支部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时，领导干部将个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情况向支部党员作报告。

三、机关党委组织保障和监督检查工作

1. 机关党委组织保障工作内容

(1) 机关党委加强对基层党支部落实本实施细则的指导，召开党支部“四书四会三报告”专题培训会，帮助党支部深入理解把握“四书四会三报告”制度的具体流程以及每项流程要完成的具体工作，确保制度执行落地落实。

(2) 机关党委将在9-10月份党支部责任落实推进会后，组织机关党委委员、党支部书记、部门正职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交流会”，交流各单位（部门）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中遇到的具体问题并加强整改。

(3) 机关党委将根据学校的有关规定和通知要求，下发相关工作提示，确保党支部及时有效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 机关党委监督检查工作内容

(1) 机关党委将定期对党支部落实“四书四会三报告”制度情况进行检查，包括“四会”会议记录、“四书”备案情况、“三报告”完成情况等，作为对党支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主体责任检查的重要内容。

(2) 机关党委纪检委员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单位（部门）落实“四书四会三报告”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对其他单位（部门）进行抽查，充分发挥纪检委员的监督作用。

(3) 在对党支部落实三大主体责任的年度考评及党支部评

优推先工作中，党支部“四书四会三报告”制度的执行情况将作为重要的考评指标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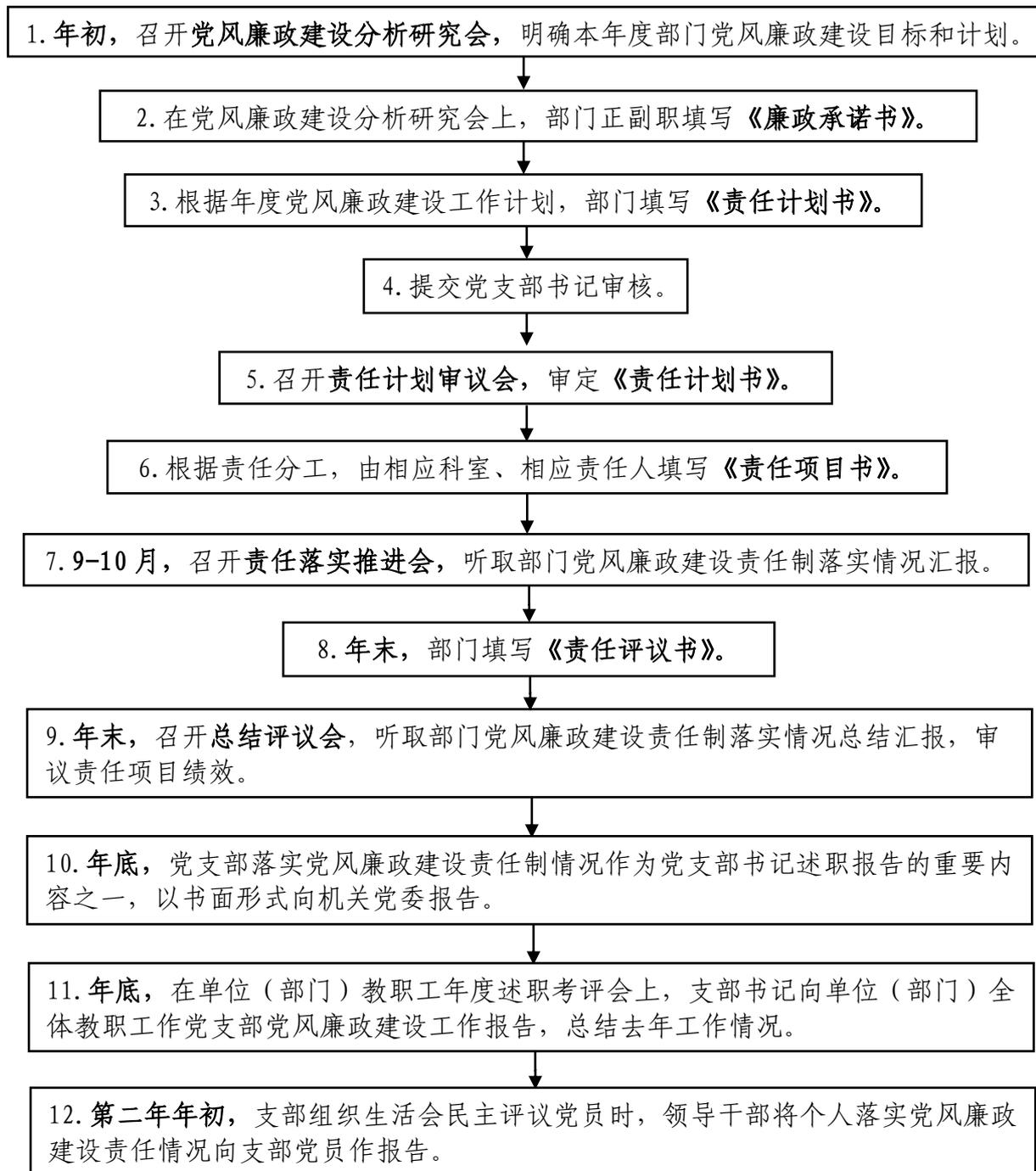
- 附件：1. 机关党委党支部“四书四会三报告”实施流程
2.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
3.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计划书
4.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项目书
5.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评议书

机关党委

2020年4月26日

附件 1:

机关党委党支部“四书四会三报告”实施流程



附件 2: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

二〇二〇年 X 月 XX 日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党内有关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系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和学校相关文件的要求，为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建设，端正工作作风，不断提高廉洁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力，从思想上和源头上杜绝违规违纪事件的发生，为树立党员干部良好形象尽到一份责任，特做出如下廉政建设自律承诺要求：

一、遵守党章党规，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党的宗旨，模范遵守宪法法律。

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认真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三、坚持民主集中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贯彻党员个人服从党的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全党各个组织和全体党员服从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原则。

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严明党的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认真执行学校《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严格遵守集体讨论、民主决策制度，落实三重一大、党政联席会议等制度。

六、增强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意识，切实履行“一岗双责”。既要

做好分管领域内的业务工作，又要抓好分管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七、认真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按规定调整使用干部，反对和防止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八、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钉钉子精神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时刻防范“四风”隐形变异新动向，密切联系群众，深入巩固和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

九、认真贯彻落实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定。禁止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谋取不正当利益；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性活动；禁止违反公共财物管理和使用的规定，假公济私、化公为私；禁止违反规定选拔任用干部；禁止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为亲属及身边工作人员谋取利益；禁止讲排场、比阔气、挥霍公款、铺张浪费；禁止违反规定干预和插手市场经济活动，谋取私利；禁止脱离实际，弄虚作假，损害群众利益和党群干群关系。

十、认真做好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工作，如实填写《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落实中央《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文件精神。

我庄严承诺，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党的宗旨；严格政治纪律，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加强作风建设，做到廉洁自律；履行承诺，接受组织和群众的监督。

承诺人 _____ 职务 _____

二〇二〇年 X 月 XX 日

备注：此件一式二份，一份由本人留存，一份由党委办公室存档

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中国共产党全体党员和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必须坚定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必须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必须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必须自觉培养高尚道德情操，努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廉洁自律，接受监督，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党员廉洁自律规范

第一条坚持公私分明，先公后私，克己奉公。

第二条坚持崇廉拒腐，清白做人，干净做事。

第三条坚持尚俭戒奢，艰苦朴素，勤俭节约。

第四条坚持吃苦在前，享受在后，甘于奉献。

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范

第五条廉洁从政，自觉保持人民公仆本色。

第六条廉洁用权，自觉维护人民根本利益。

第七条廉洁修身，自觉提升思想道德境界。

第八条廉洁齐家，自觉带头树立良好家风。

附件 3: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计划书

(年)

姓名	(部门正职)	职务	
项目名称			
目标任务	(简述该项工作要解决的问题、要达成的目标)		
工作举措	(简述要达成目标应采取的措施、方法等)		
时间节点	(完成该项工作每个阶段的时间节点,具体到年月)		
责任部门 (科室)	(完成该项工作的责任科室,若无科室划分,填写具体负责人)		

注:部门领导干部通过党风廉政建设研究会分析会,针对部门工作的重点项目,尤其是廉政风险系数高、易发生腐败行为和不正之风的重点工作及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填写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计划书,明确当年推进的至少 1 项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

附件 4: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项目书

(年)

项目名称					
主要负责人	(部门正职)				
分管负责人	(部分副职)				
责任部门 (科室)	(无科室则不 填写)	责任人		联络人	
配合部门 (科室)	(无科室则不 填写)	责任人		联络人	
主要问题:					
工作目标:					
工作内容:					
工作步骤: (按照时间节点, 细化该项目具体步骤, 每个步骤要完成的任务)					
评估验收标准: (完成该项目目标的证明材料)					

附件 5: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评议书

(年)

姓名		职务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自我评价:			
党支部评议:			